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6-042
转债代码:118060 转债简称:瑞可转债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剑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附件：

张剑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年7月至2011年7月，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干事、团委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纪委副书记。2011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四川安捷车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5年10月至2022年12月，任瑞可达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瑞可达副总裁，2025年11月至今任瑞可达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剑先生通过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的出资额。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6-043
转债代码:118060 转债简称:瑞可转债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吴中区五浦上路88号二楼203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87,194,41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87,194,41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581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581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过半数董事共同推举的董事马剑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列席8人；

2、董事会秘书马剑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176,242	99.9791	18,068	0.0207	100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156,326	99.9563	37,534	0.0430	550	0.0007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3,810,119	96.1186	3,384,191	3.8812	100	0.0002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156,326	99.9563	37,534	0.0430	550	0.0007

5、议案名称：《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3,731,992	96.0290	3,462,318	3.9708	100	0.0002

6、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156,326	99.9563	37,984	0.0435	100	0.0002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7,186,834	99.9913	7,476	0.0085	100	0.0002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81,885,540	93.9114	5,308,770	6.0884	100	0.0002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9、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吴世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851,375	99.6065	是
9.02	选举黄博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694,168	99.4262	是
9.03	选举许良军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6,696,450	99.4289	是

1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刘琼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6,689,266	99.4206	是
10.02	选举周勇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6,692,902	99.4248	是
10.03	选举林中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6,850,615	99.6057	是

（三）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71,689,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3,603,6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1,862,926	99.6799	37,534	0.3153	550	0.0048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958,525	99.9927	26	0.0003	550	0.007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904,401	99.0484	37,508	0.9516	0	0.0000

（四）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1,862,926	99.6799	37,534	0.3153	550	0.0048
3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516,719	71.5629	3,384,191	28.4361	100	0.0010
5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津贴）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	11,862,926	99.6799	37,984	0.3191	100	0.0010
6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8,438,592	70.9065	3,462,318	29.0926	100	0.0009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893,434	99.9363	7,476	0.0628	100	0.0009

2、累积投票议案

9、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选举吴世均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57,975	97.1175	是
9.02	选举黄博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00,768	95.7966	是
9.03	选举许良军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03,050	95.8158	是

1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01	选举刘琼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95,866	95.7554	是
10.02	选举周勇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399,502	95.7860	是
10.03	选举林中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1,557,215	97.1112	是

（五）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议案6、议案7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会议案2、3、5、6、7、9、10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进、戴文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6-044
转债代码:118060 转债简称:瑞可转债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了2025年年度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张剑先生，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长选举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选举吴世均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吴世均	吴世均、张剑、林中
审计委员会	刘琼	刘琼、周勇、许良军
提名委员会	周勇	周勇、刘琼、张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中	林中、周勇、吴世均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情况如下：

（一）聘任总经理

聘任张杰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聘任副总经理

1、聘任黄博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聘任王高飞先生（简历附后）担任财务总监，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3、聘任王博先生（简历附后）担任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博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处罚处分的情形。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熊小丽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各项职责。熊小丽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证书。

五、部分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俞雪华先生、马剑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以上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忠实诚信，积极履行职责，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七、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512-68888799

传真：0512-68831217

邮箱：stock@recodeal.com

办公地址：苏州市吴中区五浦上路88号

特此公告。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

附件：

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吴世均先生，1978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EMBA。1998年7月开始，历任四川华丰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销售员、销售部副经理。2006年1月创立瑞可达有限，历任瑞可达有限监事、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5月起至2023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4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任联瑞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江苏艾立可总经理兼执行董事、四川瑞可达执行董事、四川艾立可执行董事、武汉亿纬康执行董事、瑞可达连接技术执行董事、新加坡瑞可达董事、泰州瑞可达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瑞博恩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世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8,69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54%，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为吴世均的一致行动人。吴世均先生为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公司股东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3.63%的出资额，通过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世均先生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博先生，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9月至2003年6月任重庆金美通信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3月至2006年1月任苏州格博精密机械制造（电子）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6年进入瑞可达有限，期间任瑞可达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监事、副经理等职务。2014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博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2,994,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32%，并持有公司股东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6.75%的出资额，通过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许良军先生，195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1976年12月至1983年8月，先后任京化工二厂工人、河北电话设备厂技术员。1986年6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北京邮电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等职务，2021年11月退休。现任：河南凯旺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良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琼先生，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澳大利亚公共会计师。1992年7月至2000年3月任安徽天鹅空调器有限公司副科长；2000年4月至2002年4月任蚌埠新城区财经局科员；2002年5月至2007年2月任苏阔热电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7年3月至2011年3月任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3月至2016年11月任苏州皇家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11月至2020年4月任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0年4月至今任苏州迈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2025年8月任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无锡朗贤轻量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月至今任海南迈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2年7月至今任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任上海迈忠睿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25年6月至今任圣晖系统集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6年3月至今任苏州工品一号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琼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中先生，196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软件平台军用中间件研究中心副主任、总工程师；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计算机学会CAD&CG专委会委员；华北计算技术研究所学位委员会副主席；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朗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3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勇先生，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研究生学位，律师。曾任：江苏丁晓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百年东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君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江苏赛福天钢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市锦天城（苏州）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南平仲裁委员会仲裁员；苏州工业园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员。2022年3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剑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年7月至2011年7月，任四川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干事、团委书记、人力资源部部长、纪委副书记。2011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四川安捷车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行政经理。2015年10月至2022年12月，任瑞可达事业部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瑞可达副总裁，2025年11月至今任瑞可达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剑先生通过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5%的出资额，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杰先生，197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9年10月至2013年11月，历任飞利浦消费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供应商质量管理员、旭电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客户供应链经理，瑞美无线通信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采购经理，泰科电子（上海）有限公司中国区供应链经理，波尔威技术（苏州）有限公司全球采购部高级采购经理。2013年12月至2023年4月，任瑞可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4月起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杰先生通过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苏州联瑞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7.5%的出资额，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博先生，简历同上。

王高飞先生，198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中级管理会计师，国际注册会计师ICPA。2004年7月至2007年3月任科德宝.宝翎无纺布（苏州）有限公司客服经理；2007年3月至2009年10月任苏州腾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应收应付、税务；2009年10月至2014年6月任金龙联合汽车工业（苏州）有限公司总账主管；2014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莱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销财务经理、审计副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经管理部副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高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目前尚未归属。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博先生，198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2008年至2011年，任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11年至2020年，任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2020年至2026年，任东吴证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事业二部总经理。2026年4月至今任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熊小丽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零信钻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负责人、信息披露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好利来（中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助理。2022年9月至今，任瑞可达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熊小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目前尚未归属。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800 证券简称:瑞可达 公告编号:2026-045
转债代码:118060 转债简称:瑞可转债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同意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5年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预留部分）由38.98元/股调整为27.63元/股，授予数量（含预留部分）由650万股调整为788.20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5年11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5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5年11月19日至2025年11月28日，公司对2025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2025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11月2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5、2025年12月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5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5年11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俞雪华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2025年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

3、2025年11月7日至2025年11月16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11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5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苏州瑞可达连接系统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5年11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5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6年1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6年5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对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调整事由

鉴于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公司拟以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该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在完成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进行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登记工作。同时，本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权益未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明确激励对象，相应的预留权益失效。

根据《管理办法》及公司《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方法

1、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授予价格的调整方法如下：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

P＝P0÷（1＋n）

其中：P0为调整